

一、前言：我們知道上帝對我們非常慈愛，但讀到今天的經文，神把九十九隻羊撇在曠野去找一隻迷失的羊！對遵守主令未迷路走失的弟兄姊妹會想著：「上帝對我們是不是不公平呢？」

二、路加福音十五章主耶穌以三個失去的比喻：迷失的羊、迷失的錢和迷失的兒子，說明自己跟稅吏和罪人一起是在工作，是神在尋找迷失的罪人。今天的經文在 32 節：「只是你這個兄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又得的，所以我們理當歡喜快樂。」神為浪子回家、為尋獲迷失的一隻羊和尋回丟失的一塊錢而歡躍不已。在其中，聖靈引領我們可以思考並領受上帝的旨意是：

- (一) 認罪中領受神慈愛的揀選，相信上帝的公益：迷失的兒子預備向父親認罪時的念頭是：「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！」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抱著他的頸項，連連與他親嘴。神對我們的憐憫就在動了慈心，耶穌另外兩個動了慈心的比喻，是主人寬恕欠債的人(馬太福音十八:21)，以及好撒馬利亞人救了路邊被打傷的人(約翰福音四:9)。人的罪惡本性是離開上帝，任意追求歡樂滿足自我。當我們以個人或集體的形式遠離神遠離教會時，會覺得都是別人得罪了我，如同浪子的比喻。值得慶幸的是耶和華我們慈愛的神，賜下主耶穌來憐憫接納迷失的罪人。然而一向順從聽令的大兒子感到不公平，他的反應與我們讀到九十九隻羊被撇在曠野的心境相同。
- (二) 在苦難中心存忍耐持守應許，因信實的上帝在等候人的悔改：為了尋回那失去的一隻羊，把九十九隻羊撇在曠野！如同浪子比喻中大兒子的心情，讓我們感受到不公平而吶喊：「耶和華啊，你忘記我要到幾時呢？要到永遠嗎？你掩面不顧我要到幾時呢？我心裡籌算，終日愁苦，要到幾時呢...」(詩篇十三:1；詩篇七十三:3；路加福音十八:7；啟示錄六:9)當相對的義人被撇下，面對著委屈不公和清白之冤，仍應將心思意念隨著聖靈的帶領思想著：「看哪，這就是惡人；他們既是常享安逸，財寶便加增...等我進了神的聖所，思想他們的結局。」(詩篇七十三:12,17)我們要養成一種信心的眼光，向獨一的主宰救主耶穌基督不住的禱告。以恆心忍耐和單純仰望上帝的信心，體貼神的心意，相信救主耶穌基督的最終審判。
- (三) 委身於教會中放下公平，相信全能上帝的救贖計畫：普世認為大兒子是道德主義、是法利賽人，但他確實是辛勤在田裡工作到晚才回家，也渴望得到父親關愛的一個兒子。事實上不論是小兒子或大兒子，惡人或義人，每個人都是迷失的一塊錢。如果不是全能的神先愛、先找著並揀選我們，人是沒有能力也永遠不會被找到，這一切都是上帝的看顧和拯救。約拿知道自己有講道的恩賜，以及神的全善全知全能，但他不希望這尼尼微城的惡人被神拯救。當上帝命令約拿到尼尼微城傳悔改的信息，最壞的人在上帝的話、聖靈的感動下也有悔改的心。面對這個結果約拿生氣了，因為覺得不公平。大兒子和約拿都是義人的自以為義，也是一種罪。

三、結論：主耶穌的結語：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嗎？」我們要有信德，並持續在信心中養成一種態度是：「我只依靠上帝。」屬基督的信徒必然會經歷不公不義，求聖靈引領我們轉向神，不論是否風光、是否有資源、是否有力量，必須看到自己事實上是一無所有。但我們仍要成為一個信心之人活下去，我們要憑著信心單單仰望我們的主。

四、金句：「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」希伯來書十章 36 節

- 五、討論：1. 當信徒經歷不公平與委屈時，持守信心的根基是什麼？我們如何重新詮釋這些處境？
2. 若每個人都是「迷失的」，這如何顛覆我們對「義人與罪人」的分類？我們應如何參與神的尋回行動？